

# 全南县城管局本级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全南县城管局本级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全南县城管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全南县城管局是主管城区市容监察、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路灯、市政工程建设和管理养护工作的部门，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城市管理规划，研究制定城市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主管城区市容监察、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路灯、市政工程建设和管理养护工作；负责城区城市管理的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负责指导和监督城区绿化工作；组织开展城市管理执法专项整治行动，对违反有关城市管理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为进行查处。

## 二、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设立 2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股）、综合业务股。

本单位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1 人，其中在职人员 11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6099.4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39.4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484.09 万元,下降 52.42%; 本年收入合计 566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970.94 万元,下降 25.83%,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5659.64 万元,占 99.99%;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0.36 万元,占 0.01%。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6099.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096.8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628.63 万元,下降 21%,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支出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 2.6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826.39 万元,下降 99.69%,主要原因是因财务制度改革,实行收付实现制,已无财政应返还额度。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293.93 万元,占 4.82%; 项目支出 5802.88 万元,占 95.18%;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53.13 万元，决算数为 609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08%。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44 万元，决算数为 4.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8%，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预算中列入了城乡社区支出中。

（二）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52.69 万元，决算数为 3427.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6%，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支出增加。

（三）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支出增加。

（四）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2466.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支出增加。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1.94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85.8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6.31 万元，增长 3.52%，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89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减少 0.07 万元，下降 0.0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公用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43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87 万元，增长 183.9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1 人。

（四）资本性支出 0.82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3.68 万元，下降 81.78%，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89 万元，决算数为 5.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44%，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89 万元，决算数为 5.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44%，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与去年相比无变化。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与去年相比无变化。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71 批，累计接待 37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公务接待及招商引资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预算，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与去年相比无变化，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1.7 万元（与单位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6 万元，降低 3.57%，主要



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44.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5.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78.7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00.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1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801.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8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6.4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本单位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台，套）。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我单位今年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共享单车运营用工成本及仓库费用专项补贴绩效自评结果。

共享单车运营用工成本及仓库费用专项补贴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

《共享单车运营用工成本及仓库费用专项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